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EON STORES (HONG KONG) CO., LIMITED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4)
2020全年業績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永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連同上個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報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收益	3	9,961,893	9,493,774
其他收入	5	583,928	545,918
投資收入		22,411	27,430
租賃按金利息收入		10,767	10,316
採購貨品及存貨變動		(7,082,877)	(6,656,159)
員工成本		(1,061,224)	(1,077,474)
投資物業折舊		(83,913)	(85,24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4,694)	(209,769)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4,225)	(749,094)
租賃費用		(91,275)	(84,831)
其他費用	6	(1,040,881)	(1,063,992)
開業前支出		(2,823)	(2,694)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14,581)	(12,719)
租賃負債利息		(292,755)	(303,414)
除稅前虧損		(20,249)	(167,955)
所得稅支出	8	(9,987)	(21,032)
本年度虧損		<u>(30,236)</u>	<u>(188,987)</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控股股東權益		(36,806)	(188,726)
非控股權益		6,570	(261)
		<u>(30,236)</u>	<u>(188,987)</u>
每股虧損 - 基本	10	<u>14.16 港仙</u>	<u>72.59 港仙</u>

綜合損益及其他廣泛收入報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虧損	<u>(30,236)</u>	<u>(188,987)</u>
其他廣泛(支出)收入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項目:		
以公允值計入其他廣泛收入之股本證券投資公允值虧損	(3,750)	(2,947)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異	<u>3,279</u>	<u>(453)</u>
本年度其他廣泛支出、扣除所得稅淨額	<u>(471)</u>	<u>(3,400)</u>
本年度廣泛支出總額	<u>(30,707)</u>	<u>(192,387)</u>
以下人士應佔廣泛(支出)收入總額:		
控股股東權益	(44,931)	(190,768)
非控股權益	<u>14,224</u>	<u>(1,619)</u>
	<u>(30,707)</u>	<u>(192,387)</u>

綜合財政狀況報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45,756	679,741
使用權資產		3,762,037	3,902,352
投資物業		479,890	488,352
商譽		62,838	94,838
以公允值計入其他廣泛收入之股本證券		19,848	23,598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417	21,305
遞延稅項資產		44,819	46,944
已付租賃及相關按金		201,724	184,349
		<u>5,239,329</u>	<u>5,441,479</u>
流動資產			
存貨		889,997	935,949
應收貿易賬項	11	37,809	35,316
其他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02,112	83,346
同系附屬公司之欠款		62,690	63,995
可收回稅項		-	8,532
定期存款		463,740	327,56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230	10,751
銀行結存及現金		1,537,837	1,470,515
		<u>3,104,415</u>	<u>2,935,971</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	12	1,231,199	1,250,087
其他應付賬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753,530	729,068
租賃負債		711,073	762,137
合約負債		441,548	409,426
應派股息		295	354
欠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26,998	28,665
欠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28,933	100,979
應付所得稅		5,150	16,859
		<u>3,198,726</u>	<u>3,297,575</u>
流動負債淨額		<u>(94,311)</u>	<u>(361,60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145,018</u>	<u>5,079,87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5,158	115,158
儲備		587,498	658,374
控股股東應佔權益		702,656	773,532
非控股權益		146,976	132,752
權益總數		<u>849,632</u>	<u>906,284</u>
非流動負債			
已收租賃按金及其他負債		135,579	133,916
租賃負債		4,159,573	4,038,563
遞延稅項負債		234	1,112
		<u>4,295,386</u>	<u>4,173,591</u>
		<u>5,145,018</u>	<u>5,079,87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載列於本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中有關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訊雖然來源於本公司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不構成本公司的相關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要求披露的與這些法定財務報表有關的更多資訊如下：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要求，本公司已向香港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會在適當時候遞交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就這兩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核數師報告。該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其中不包含核數師在不出具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亦不包含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作出的聲明。

基於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於2020年12月31日超過其流動資產港幣94,311,000元，在編制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仔細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管理層準備的現金流量預測，以評估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根據現金流量預測，本公司董事有合理預期，本集團擁有足夠資源以維持營運存在並自2020年12月31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債務。他們在編制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

2. 採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執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編製其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本*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期間及過往年度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採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本年度強制執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重大性之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該等修訂本就重大性提供新定義，列明「倘遺漏、錯述或遮蓋有關資料預期或會合理地影響提供某一特定申報實體財務資料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按該等財務報表作出之決定，則有關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本亦澄清，重大性將取決於就財務資料的整體文義而言，該資料個別或連同其他資料之性質或幅度。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Covid-19 相關租金寬減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指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 7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 則第 4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 2 階段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 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以及香港詮釋第 5 號 (2020 年)的相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修訂本	繁重合約—合約履行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018 年至 2020 年週期的年度 改進 ²

¹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 2020 年 6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 2021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 採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Covid-19 相關租金寬減*

該修訂本於 2020 年 6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該修訂本為承租人引進了新的可行權宜之計使其可選擇不評估與 Covid-19 相關租金寬減是否為一項租賃修訂。該可行權宜之計僅適用於滿足以下所有條件的 Covid-19 直接產生的租金寬減：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的租賃的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低於該代價；
-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定於 2021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性變動。

承租人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寬減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租賃，以同一方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租賃付款的寬減或豁免被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減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件發生的期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該應用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影響，因為本集團不擬使用可行權宜之計。

3. 收益

收益指年內售予顧客之貨物減去折扣之發票值及特許專營銷售收入。收益於客戶取得貨品的控制權時確認。

(i) 分類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直接銷售	4,597,781	4,799,143	9,396,924
特許專營銷售收入	296,534	268,435	564,969
	<u>4,894,315</u>	<u>5,067,578</u>	<u>9,961,893</u>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直接銷售	3,909,190	4,917,032	8,826,222
特許專營銷售收入	329,762	337,790	667,552
	<u>4,238,952</u>	<u>5,254,822</u>	<u>9,493,774</u>

3. 收益- 續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直接銷售

本集團直接透過其自有零售店及網路銷售其商品。

就銷售予零售客戶的商品而言，收益於貨品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客戶可在零售店購品時。交易價格須於客戶購買貨品時即時支付。

就網路銷售而言，收益於貨品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即貨品交付予客戶時。交付於交貨品付運予客戶的特定地點時發生。倘客戶初次於網路購買貨品，本集團則確認交易為合約負債，直至貨品已交付予客戶。

本集團亦根據客戶忠誠度計劃向客戶授出積分，收益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客戶於零售店以積分購買貨品時。

本集團的標準合約一概無有關退回貨品的條款，惟本集團一般允許客戶於一週內退換損毀貨品。

特許專營銷售收入

根據特許經銷售，本集團作為特許經銷商代理人在本集團的零售店出售其貨品。特許經銷商銷售收入在特許經銷貨物出售時基於銷售額的若干百分比確認。

(iii) 交易價格分配至客戶合約尚未履行的履約責任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剩餘履約義務（未滿足或部分不滿足）的交易價格以及確認收入的預計時間在一年內。本集團選擇通過確認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金額的收入來應用可行權宜之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的准許，分配至該等未獲滿足合約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4. 營運類別

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即執行董事）報告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集中以本集團在各地方營運之店舖所在地呈報。可報告分類為在產品性質，客戶類型和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把經濟特性相類似之營運類別合併。主要營運決策者確認香港及中國為兩個可報告分類。

4. 營運類別- 續

分類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類劃分的持續經營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對外	4,894,315	5,067,578	-	9,961,893
分部間銷售	-	5,872	(5,872)	-
	<u>4,894,315</u>	<u>5,073,450</u>	<u>(5,872)</u>	<u>9,961,893</u>
分類溢利(虧損)	<u>62,309</u>	<u>(72,969)</u>	<u>-</u>	<u>(10,660)</u>
投資收入				22,411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32,000)
除稅前虧損				<u>(20,249)</u>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對外	<u>4,238,952</u>	<u>5,254,822</u>	<u>9,493,774</u>
分類虧損	<u>(114,775)</u>	<u>(80,610)</u>	<u>(195,385)</u>
投資收入			27,430
除稅前虧損			<u>(167,955)</u>

分類溢利（虧損）代表各分類錄得的溢利（虧損），不計及投資收入及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措施。

分部間收入按現行市場價格收取。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各類別的營運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審閱分類資產及分類負債的資料，故概無呈列相關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類收益及業績。

5. 其他收入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329,335	395,039
政府補助	146,429	258
租賃之管理費及其他收入	77,094	91,109
閉店補償金	-	7,020
其他	31,070	52,492
	<u>583,928</u>	<u>545,918</u>

於本年度，本集團確認來自香港政府防疫抗疫基金項下的公共娛樂場所牌照持有人補貼計劃、食牌照持有人補貼計劃及得保就業計劃之政府補助港幣 133,718,000 元，以及由中國市政府資助之補貼港幣 12,711,000 元。

6. 其他費用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廣告、推廣及銷售費用	296,380	273,952
維護及維修費用	337,802	351,463
公用事業費用	143,811	164,470
行政支出	182,904	191,604
其他	79,984	82,503
	<u>1,040,881</u>	<u>1,063,992</u>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1,551	(8,956)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32,000)	-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1,049)	(1,021)
就使用權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5,413)	(7,96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清理/撇減虧損	(4,703)	(3,394)
終止租賃合同的收益	5,374	8,615
火災和水災事故造成的損失的保險索賠， 扣除已產生虧損港幣 11,484,000 元	11,659	-
	<u>(14,581)</u>	<u>(12,719)</u>

8. 所得稅支出

	2020 年 港幣千元	2019 年 港幣千元
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4,736	18,766
中國預扣所得稅	1,843	1,216
	<u>6,579</u>	<u>19,982</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3,408	1,050
本年度所得稅支出	<u>9,987</u>	<u>21,032</u>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均未錄得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於兩個年度均為25%。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之溢利所宣派之股息須繳納預扣稅。關於附屬公司年內未分派盈利之預扣稅之遞延稅項負債已按適用稅率計提撥備。

9. 股息

	2020 年 港幣千元	2019 年 港幣千元
已付 2019 年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 5 港仙（2019 年：22 港仙，就 2018 年）	13,000	57,200
已付 2020 年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 5 港仙（2019 年：22 港仙，就 2019 年）	13,000	57,200
	<u>26,000</u>	<u>114,400</u>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 5 港仙（2019 年：5 港仙），股息將於 2021 年 6 月 25 日或之前派發，惟須待股東於 2021 年 5 月 28 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控股股東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控股股東應佔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虧損港幣 36,806,000 元（2019 年：虧損港幣 188,726,000 元），與年內已發行普通股 260,000,000 股（2019 年：260,000,000 股）計算。

由於兩年內概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1. 應收貿易賬項

由於大部分應收貿易賬項均由信用卡簽賬及其他電子支付方式產生，故本集團並無界定之固定信貸政策。

以下為應收貿易賬項按發票日期為基準於報告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30日內	37,618	35,128
31至60日	158	13
超過60日	33	175
	<u>37,809</u>	<u>35,316</u>

12. 應付貿易賬項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項按發票日期為基準於報告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0至60日	1,054,564	1,076,522
61至90日	61,301	70,460
超過90日	115,334	103,105
	<u>1,231,199</u>	<u>1,250,087</u>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25日至2021年5月28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有權出席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及在大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檔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0年5月24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3日至2021年6月4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享有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檔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1年6月2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

2020年1月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爆發，由此引起的長期疫情控制措施於回顧年內為本集團的香港及中國內地(「中國」)業務帶來嚴峻挑戰。為應對此等挑戰，本集團推行一系列措施，以減低疫情為業務營運帶來的影響。

香港業務

於2020年，顧客的消費習慣大幅轉變，由於他們長時間留在家中，對生活環境的改善，以及健康及安全等方面的關注度提升。為了應對顧客的需要，本集團不單確保本地商品的供應，更活用永旺集團的商品採購網絡，從日本、東南亞、中國等國家搜購市民所需的用品，從而發揮支援社區的使命。集團的超級市場業務銷售同比增長錄得比香港市場的同比銷售增長高10-20%，這歸功於集團在超級星期三銷售期間加強商品配置的能力並拓寬集團自家品牌Topvalu商品的供應。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完成核心店舖之一的屯門店大型改裝工程。為了提升本地顧客的銷售佔比，本集團加強了食品部門的獨特性，增加了魚、肉、蔬菜等生鮮食品的多樣性，並擴大了以日本製造為中心的加工食品商品組合。此外亦重新整頓以家庭顧客為中心的服裝、家居用品的商品種類及店舖結構，積極引入日本永旺集團品牌。本集團亦完成了本港三間分店的小型改裝工程，並同時在合適的店舖中引入「HÔME CÔORDY」、「iC innercasual」及「KIDS REPUBLIC」等自家品牌，務求為顧客帶來高質素商品及嶄新的購物體驗。

「HÔME CÔORDY」以提供家居生活用品為主，揉合日本的簡約設計、合理價格、多功能性、顏色豐富，以及容易配搭等元素，深受客人喜愛，（於本集團各店舖內已開設合共4間專門店）。另外，「iC innercasual」以提供功能性休閒內衣、舒適家居服及休閒服為主，銷售成績亦較預期理想，（於本集團各店舖內已開設合共2間專門店）。

為配合本集團加快小型專賣店增長的業務計劃，本集團於年內開設11間Living Plaza及一間生活用品專賣店「ものもの (Mono Mono)」，同時檢視及強化其開店、建設及營運體制。

日常營運方面，本集團亦在合適的店舖中引入更多自助收銀系統及「快付通」手機支付系統，以提高付款速度及方便顧客使用。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的香港業務錄得收益增長15.5%至港幣48億9千430萬元（2019年：港幣42億3千900萬元）。分部業績由去年錄得虧損港幣1億1千480萬元改善至本年錄得溢利港幣6千230萬元，增幅為港幣1億7千710萬元，主要由於銷售增長、推行有效的業務計劃及獲得政府資助所致。

中國業務

本年度上半年在疫情下，本集團獲得政府許可，繼續營運食品業務，支援社區商品需求，並為因疫情防控措施未能外出的顧客加強網上超市的服務。於本年下半年，隨著疫情逐漸受控，到訪店舖的顧客數目回升，惟復甦速度仍較預期緩慢。

年內，本集團繼續推行其開店計劃，淨增加3間超市。

業績回顧- 續

中國業務- 續

於2020年11月29日，本集團在東莞市一間店舖的後倉發生火災（「店舖」）。有關事故沒有造成人身傷害或死亡。若干庫存、固定裝置、設施和設備受損壞。該店舖的食品區域於2020年12月25日已經恢復營運，而其他受影響的區域亦已於2021年1月底恢復營運。儘管物業損壞所致的大部分損失獲保險公司賠償，但本集團於該店舖停業期間仍然蒙受收益損失。

於回顧年內，中國業務的收益減少3.6%至港幣50億6千760萬元（2019年：52億5千480萬元），虧損減小至港幣7千300萬元（2019年：虧損港幣8千零60萬元）。

展望

本集團相信，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將於2021年逐漸消退。隨著接種疫苗的人數增加，香港及中國的消費情緒將會復甦。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集中於實現開店計劃之餘，同時亦實施及深化不同措施以改善業績。商品改善方面，本集團將增加「Topvalu」、「HÓME CÓORDY」、「iC innercasual」及「Sakura Kobo」等自家品牌商品的銷售比重，以提升毛利率。本集團的商品採購團隊亦會引入更多商品，尤其集中於擴大天然及「綠色」產品的商品組合，從而為顧客提供更多選擇。本集團將繼續為其互聯網業務投資，提升數碼技術，及改善客戶關係管理計劃，以增加忠誠顧客的消費，並將後勤支援職能數碼化，以進一步管理開支。

香港業務

本集團相信，小型專門店數目將於2021年繼續迅速增加。本集團於2021年1月在日出康城開設了新的生活品味專門店「Mono Mono」，目標是2021年小型專門店的新店數目不少於2020年。

為了改善香港的網上業務，本集團於2021年1月推出跨境網上銷售，向中國內地顧客提供日本進口的商品。

本集團亦將在旗下的4間大型店舖進行小型改裝工程，為顧客打造更佳的購物環境。

中國業務

儘管2020年下半年光顧店舖的顧客人數未如預期，但本集團相信2021年顧客流量將會逐漸好轉。集團將繼續加強網上超市的服務，以應對顧客的行為變化。

本集團將繼續落實開設新店計劃，目標是於2021年開設6間超市。其中1間已於2021年1月開業，另1間於2021年3月開業。

集團

根據2021年投資計劃，預計總資本開支約為港幣1億8千6百萬元。

展望- 續

除上文所述或以其他方式披露外，於2020年12月31日至授權發布這些綜合財務報表之日為止，沒有發生影響本集團業務的重要事件。

財務回顧

在艱難的營商境中，本集團全年收益同比增長4.9%達港幣99億6千190萬元（2019年：94億9千380萬元）。毛利率下降1%至28.9%（2019年：29.9%）。

至於其他收入，受COVID-19影響，從分承租人所得的收入及其他收入減少港幣1億零110萬元。而收取來自香港政府及中國大陸市政府支持本集團業務的政府補助合共港幣1億4千640萬元，其他收入與去年同期相比整體增長了7.0%。

回顧年內成本控制方面，本集團員工成本下降1.5%，佔收益百分比減少至10.7%（2019年：11.3%）。租賃有關的開支亦下降2.5%，佔收益百分比減少至12.0%（2019年：12.9%）。其他營運費用，包括廣告、促銷和銷售費用、維護和修理費用、公用事業費用、行政費用及其他費用等成本按年下降2.2%，佔收益百分比為10.4%（2019年：11.2%）。

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其中包括匯兌收益港幣1千160萬元（2019年：匯兌虧損港幣900萬元）及火災和水浸事故造成的損失扣除損失後的保險索賠港幣1千170萬元（2019年：無）。此外，年內亦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港幣3千200萬元（2019年：無）。那是因為商譽所依附的那些在中國大陸經營的相關店舖的業績上半年受到疫情影響，以及在下半年到訪店舖的顧客數目復甦速度緩慢的影響。

由於上述原因，年內錄得本公司控股股東權益應佔虧損港幣3千680萬元（2019年：虧損港幣1億8千870萬元），減少港幣1億5千190萬元。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5港元（2019年：0.05港元）。在宣派股息時，董事會已審查了股息政策，並考慮了本公司的以下因素：公司的財務業績，現金流量狀況，業務狀況和戰略，未來經營和收益，資本要求和支出計劃，股東利益，對股息分配的任何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連同本年度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0.05港元（2019年：0.05港元），本年度的總股息為每股0.10港元（2019年：0.10港元）。

年內，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開設新店及改裝現有店舖，以及升級資訊科技系統的資本開支為港幣1億5千650萬元。

本集團亦於回顧年內訂立店舖經營的新租賃協議及修訂租賃，並確認額外使用權資產港幣5億7千680萬元。

本集團維持淨現金狀況，於2020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銀行結存及短期定期存款達港幣20億零160萬元（2019年：港幣17億9千810萬元）。本集團沒有銀行借款，因此沒有披露任何資本與負債的比率（定義為銀行借款除以權益），並擁有足夠的內部資源支持未來的業務擴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款中的港幣2千500萬元（2019年：港幣2千410萬元）已抵押予銀行，為業主的租賃按金作擔保。而存款中的港幣760萬元（2019年：港幣790萬元）已抵押予監管機構，為已售儲值卡作擔保。

財務回顧- 續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租賃負債總額為港幣48億7千零60萬元(2019：港幣48億零70萬元)，其中港幣7億1千110萬元(2019：港幣7億6千210萬元) 於一年內支付。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租賃負債權益比率（定義為總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數）為573% (2019：53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港幣9千430萬元（2019年12月31日：流動負債淨額港幣3億6千160萬元）。本集團擁有若干可用資金來源為其業務提供資金，而本集團將於可見將來到期時履行其財務責任。

公司目標

本集團致力為顧客提供基礎的日常生活用品，同時應對顧客的消費習慣改變，一直秉持(1)「一切為了顧客」；(2)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下健康發展；(3)務求店舖營運順暢；及(4)推出革新理念，本集團深信具體落實上述措施，將能為股東及持份者締造穩定和理想的回報。

人力資源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聘用約6,500名全職及3,100名兼職員工。在永旺集團「一切為了顧客」的理念之下，為了繼續向顧客提供最佳服務，本集團將提供教育及職涯發展的機會，以提升每位員工的技能和專業知識。在公平的人事制度之下，本集團為員工創造一個正面的工作環境，並加強現場同事與後勤支援部門的溝通，期望建立能盡快解決業務問題的體制。我們的最終目標是將永旺建立成惠及所有顧客的品牌。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得的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悉，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至本公告日一直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公司管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下文所披露外，本公司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載列於本公告中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政狀況報表，綜合損益，綜合損益及其他廣泛收入報表及相關附註中的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核對。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委聘審閱準則或香港保證聘約準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保證聘約，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本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年報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一切資料，將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年報。

承董事會命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主席
羽生有希

香港，2021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中川伊正先生、翟錦源先生、劉志森先生、長島武德先生及久永晉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羽生有希女士、山下昭典先生及菅原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怡綦女士、羅妙嫦女士、周志堂先生及水野英人先生。